

项目并网专题会议纪要

会议时间：2016年12月1日下午14:30

会议地点：项目驻地会议室

主持人：危建平

参会单位及人员：

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：吴炜、龙中林、吴云峰等

广州发展新能源有限公司：程洪俊、梅文广等

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：李志文、蒋伟律等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：危建平

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：梁跃清、祝波、李伟、吴学峰等

湖北省工业建筑集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：李炎佐

河源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：钟军

详见会议签到表

本次会议议题：项目并网工期、费用、安全等事宜

签发人（总监理工程师/总监理工程师代表）：

会议内容

本次会议各参建单位相关人员经过讨论、协商，确定2016年12月15日前本项目必须送电并网。并就并网前各参建方的相关工作达成以下共识：

1、建设单位相关工作

1.1 广东省电力质监站对项目实施质量监督检查还差两项资料：报建审批文件号和规划批件文件号，该工作由湖北院主导进行，业主进行配合。

1.2 外送线路规划批复工作由湖北院主导进行，业主进行配合。

2、EPC总包单位的相关工作

2.1 本项目12月06日前提供全部并网验收所需的技术资料，12月10日前组织并网验收，配合好河源供电局及连平县供电局的验收工作。

2.2 开关站的土建和电气安装工作完成时间节点；该节点时间由总包单位控制，施工单位负责实施，12月5日前完成全部送受电功能性的电气安装调试工作，12月5日前开关站土建施工必须具备验收条件（综合楼的装饰装修除外）。

2.3 外送线路及对侧改造施工完成的时间节点控制在12月5日前完成（双侧联调待调度通知）。

2.4 并网前验收工作所需的技术资料（主要指相关的检测报告/调试实验报告/接地/消防等验收证明文件）及验收时需要完成施工资料（主要指施工过程中的单位工程及分部分

广发光伏项目并网前协调会议签到表

时间：2016年12月1日

地点：项目部会议室

项工程的验收资料），所有资料在12月6日前全部准备到位。

3、其他重要事项

3.1 调度协议/高压供电合同/购售电合同的签订工作主要由业主和总包单位共同实施。

3.2 河源输变电公司要求在其保证12月15日完成送受电的工作后，EPC总包单位必须在12月15日至12月20日间支付工程款（达到合同额的80%），EPC总包单位对此付款条件予以同意。若到时EPC总包单位未兑现承诺，业主单位负责督促EPC总包单位按约定支付该工程款。

3.3 外送线路桩基检测工作由EPC总包单位组织进行，相关检测费用按照合同办理。

4、针对于2016年11月24日7时发生的江西丰城电厂冷却塔倒塌事故的通报，各参建方全面而深刻从该事故吸取教训。总包方和分包方需加强现场安全的管理力度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工作。